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8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定于 2026 年 10 月 15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 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10 月 15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15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15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10 月 8 日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 2）。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 17 号公司白羊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 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0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 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3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5	发行数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6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7	限售期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8	上市地点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9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10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 00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 00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 00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 00	关于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 00	未来三年（2027 年-2029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 00	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特别提示和说明

（1）上述提案已经 2026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提案 1.00 至 9.00、11.00、12.00 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提案 11.00 涉及的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股东亦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4）上述提案均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进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采取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持股凭证、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办理登记手续。

（2）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 2026 年 10 月 14 日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请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在信函或传真发出后，拨打公司证券部电话进行确认。

来信请寄：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 17 号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邮编：523000

（来信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传真：0769-86760101

2. 登记时间：

2026 年 10 月 14 日 9:30-11:30，14:00-17:00

3. 登记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 17 号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 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袁宏、蔡文福

联系邮箱：ir@risuntek.com

联系电话：0769-86768336

传真：0769-86760101

5. 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6. 请准备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公司本次股东会的会议登记时间内报名。为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三十分钟办理会议入场手续，迟到或未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者不得入场。

7.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30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81”，投票简称为“朝阳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10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15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情况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 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 00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 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 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 03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			
2. 0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 05	发行数量	√			
2. 06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			
2. 07	限售期	√			
2. 08	上市地点	√			
2. 09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 10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			
3. 00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			
4. 00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			
5. 00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			
6. 00	关于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7. 00	未来三年（2027 年-2029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			

8.00	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00	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2.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

- 1. 请在“同意”、“反对”、“弃权”栏之一打“√”，每一议案，只能选填一项表决类型，不选或者多选视为无效。
- 2. 如委托人未作出明确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委托人承担。
- 3. 提案 11.00 涉及的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股东亦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 4.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